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有关畜牧兽医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等。

（二）负责畜牧业、兽药和兽医器械行业、饲料饲草业、畜禽屠宰行业监督管理。

（三）起草畜牧业、兽药和兽医器械行业、兽医事业发展、动物疫病防治、检疫监督、饲料饲草业、畜禽屠宰行业的政策法规草案，拟订发展规划，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

（四）拟订畜牧业、兽医器械行业、动物疫病防治、动物卫生、饲料饲草业、畜禽屠宰行业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

（五）指导畜牧业结构调整、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与利用、种畜禽管理及良种推广利用、标准化规模化生产、畜禽养殖场备案管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畜牧设施装备现代化。

（六）指导饲草良种体系建设、饲草生产加工流通、草牧业转型升级、农牧交错带产业结构调整。

（七）负责动物疫病防治和疫情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动物疫病监测和风险评估，监督指导动物疫情扑灭工作。负责动物防疫应急管理。

（八）负责兽医医政监督管理，负责兽医相关人员、中兽医和动物诊疗机构管理。承担畜牧兽医体系建设工作。

（九）负责实施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动物防疫条件审核、动物标识及动物产品可追溯、动物卫生监督分级管理工作。

（十）实施兽医生物制品、动物病原微生物和实验室生物安全分级管理，负责兽医实验室考核评估。

（十一）负责兽药及兽医器械、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鲜乳生产收购运输

环节、畜禽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十二）提出畜牧兽医科研、技术推广项目建议，负责重大科研、推广项目的管理工作。指导行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与改革。负责组织畜牧行业科技培训。

（十三）组织畜禽养殖、屠宰、饲料饲草生产等牧情调度，承担畜牧业综合生产形势分析和畜牧兽医行业统计有关工作。组织畜牧业产品供求信息、价格信息的收集和分析。

（十四）拟订畜牧业发展规划。提出相关投资项目需求和财政项目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

（十五）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六）职能转变。

（1）贯彻落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求，推进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劳动生产率、资源利用率、畜禽生产率，提升畜产品有效供给能力，提升畜牧业绿色发展水平，加快推进畜牧业现代化。

（2）加强畜牧业投入品、生鲜乳和畜禽养殖、屠宰等各环节监督管理和动物疫病防控，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和重大动物疫病风险。

（3）深入推进简政放权，落实放管服要求，最大限度简化畜牧兽医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办理程序及要求，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根据自治区编委《关于自治区序幕兽医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新党编委（2019）43号〕。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的预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本级预算及下属8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本级下设13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计划财务处、科技与法规处、产业发展处、畜牧处、防疫处、医政与检疫监督处、

药政药械处、饲料饲草处、畜禽屠宰行业管理处、畜禽废弃物利用处、机关党委（人事处）、离退休干部工作处。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7家，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下属预算单位包括：

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牧业信息中心

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总站

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兽药饲料监察所

6、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畜牧科技资料编译室

7、新疆伊犁职业技术学院

8、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机关服务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编制数756，实有人数1,228人，其中：在职494人，减少20人；退休727人，减少4人；离休7人，减少5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0,438.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438.3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0,368.3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7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1,790.25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00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9.14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8.86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0,700.33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487.7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9.7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2.50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477.9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477.99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14,543.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30,926.08**	**支 出 总 计**	**30,926.08**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30,926.08**	**30,438.37**	**30,368.37**	**70.00**							**9.72**	**477.99**
205			**教育支出**	**1,790.25**	**1,790.25**	**1,790.25**									
205	**03**		**职业教育**	**1,790.25**	**1,790.25**	**1,790.25**									
205	03	05	高等职业教育	1,790.25	1,790.25	1,790.2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00**											**22.00**
206	**02**		**基础研究**	**22.00**											**22.00**
206	02	03	自然科学基金	22.00											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9.14**	**2,319.14**	**2,319.1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9.14**	**2,319.14**	**2,319.1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1.57	721.57	721.5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0.89	660.89	660.8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6.67	936.67	936.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8.86**	**848.86**	**848.8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8.86**	**848.86**	**848.86**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8.23	88.23	88.2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50.84	350.84	350.8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9.79	409.79	409.79									
213			**农林水支出**	**10,700.33**	**10,234.62**	**10,164.62**	**70.00**							**9.72**	**455.99**
213	**01**		**农业农村**	**10,700.33**	**10,234.62**	**10,164.62**	**70.00**							**9.72**	**455.99**
213	01	01	行政运行	1,503.31	1,503.31	1,503.31									
213	01	03	机关服务	192.50	192.50	192.5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5,346.81	5,346.81	5,346.81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1,484.72	1,475.00	1,405.00	70.00							9.72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36.00	355.00	355.00									81.00
213	01	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50.00	150.00	150.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330.00	330.00	330.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256.99	882.00	882.00									374.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2.50**	**702.50**	**702.5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02.50**	**702.50**	**702.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02.50	702.50	702.50									
230			**转移性支出**	**14,543.00**	**14,543.00**	**14,543.00**									
230	**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4,543.00**	**14,543.00**	**14,543.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0	02	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4,543.00	14,543.00	14,543.00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30,926.08**	**12,703.37**	**18,222.71**
205			**教育支出**	**1,790.25**	**1,790.25**	
205	**03**		**职业教育**	**1,790.25**	**1,790.25**	
205	03	05	高等职业教育	1,790.25	1,790.2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00**		**22.00**
206	**02**		**基础研究**	**22.00**		**22.00**
206	02	03	自然科学基金	22.00		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9.14**	**2,319.1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9.14**	**2,319.1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1.57	721.5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0.89	660.8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6.67	936.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8.86**	**848.8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8.86**	**848.8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8.23	88.2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50.84	350.8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9.79	409.79	
213			**农林水支出**	**10,700.33**	**7,042.62**	**3,657.71**
213	**01**		**农业农村**	**10,700.33**	**7,042.62**	**3,657.71**
213	01	01	行政运行	1,503.31	1,503.31	
213	01	03	机关服务	192.50	192.5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5,346.81	5,346.81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1,484.72		1,484.72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36.00		436.00
213	01	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50.00		150.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330.00		330.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256.99		1,256.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2.50**	**702.5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02.50**	**702.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02.50	702.50	
230			**转移性支出**	**14,543.00**		**14,543.00**
230	**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4,543.00**		**14,543.00**
230	02	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4,543.00		14,543.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0,438.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0,438.3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1,790.25	1,790.2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9.14	2,319.1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8.86	848.8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0,234.62	10,234.6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2.50	702.5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14,543.00	14,543.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0,438.37	支出总计	30,438.37	30,438.3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30,438.37**	**12,703.37**	**17,735.00**
205			**教育支出**	**1,790.25**	**1,790.25**	
205	**03**		**职业教育**	**1,790.25**	**1,790.25**	
205	03	05	高等职业教育	1,790.25	1,79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9.14**	**2,319.1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9.14**	**2,319.1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1.57	721.5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0.89	660.8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6.67	936.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8.86**	**848.8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8.86**	**848.8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8.23	88.2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50.84	350.8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9.79	409.79	
213			**农林水支出**	**10,234.62**	**7,042.62**	**3,192.00**
213	**01**		**农业农村**	**10,234.62**	**7,042.62**	**3,192.00**
213	01	01	行政运行	1,503.31	1,503.31	
213	01	03	机关服务	192.50	192.5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5,346.81	5,346.81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1,475.00		1,475.00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55.00		355.00
213	01	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50.00		150.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330.00		330.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82.00		88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2.50**	**702.5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02.50**	**702.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02.50	702.50	
230			**转移性支出**	**14,543.00**		**14,543.00**
230	**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4,543.00**		**14,543.00**
230	02	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4,543.00		14,543.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12,703.37**	**11,432.88**	**1,270.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99.22**	**9,899.22**	
301	01	基本工资	2,749.14	2,749.14	
301	02	津贴补贴	1,060.22	1,060.22	
301	03	奖金	1,445.07	1,445.07	
301	07	绩效工资	1,444.97	1,444.9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4.66	1,064.6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8.37	548.3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5.79	465.7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86	122.8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98.50	798.5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9.62	199.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0.49**		**1,270.49**
302	01	办公费	91.05		91.05
302	02	印刷费	15.00		15.00
302	05	水费	18.12		18.12
302	06	电费	51.05		51.05
302	07	邮电费	42.95		42.95
302	08	取暖费	85.60		85.6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71.20		71.20
302	11	差旅费	143.19		143.19
302	16	培训费	1.10		1.1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59		2.59
302	28	工会经费	136.37		136.37
302	29	福利费	122.73		122.7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56		32.56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6.06		46.0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93		410.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3.66**	**1,533.66**	
303	01	离休费	116.02	116.02	
303	02	退休费	1,266.98	1,266.98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67	150.6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7,735.00**		**3,099.31**				**92.69**				**14,543.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本级		**15,253.00**		**693.40**				**16.60**				**14,543.00**
213			**农林水支出**		**710.00**		**693.40**				**16.60**				
213	**01**		**农业农村**		**710.00**		**693.40**				**16.6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兽医局重大疫病指挥部等工作补助经费及动物疫病综合防控经费）	160.00		160.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畜牧产业乡村振兴指导服务项目）	100.00		100.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业务工作经费补助、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草业工作经费）	450.00		433.40				16.60				
230			**转移性支出**		**14,543.00**										**14,543.00**
230	**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4,543.00**										**14,543.00**
230	02	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	8,483.00										8,483.00
230	02	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	6,060.00										6,06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牧业信息中心		**620.00**		**6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20.00**		**620.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13	**01**		**农业农村**		**620.00**		**620.0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	370.00		370.00								
213	01	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新疆畜牧网”运行及信息处理补助	150.00		150.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	100.00		1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总站		**265.00**		**243.00**				**22.00**				
213			**农林水支出**		**265.00**		**243.00**				**22.00**				
213	**01**		**农业农村**		**265.00**		**243.00**				**22.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	65.00		65.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		178.00				22.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45.00**		**945.00**								
213			**农林水支出**		**945.00**		**945.00**								
213	**01**		**农业农村**		**945.00**		**945.0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70.00		70.0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项目	820.00		820.0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	30.00		30.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	25.00		2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兽药饲料监察所		**420.00**		**365.91**				**54.09**				
213			**农林水支出**		**420.00**		**365.91**				**54.09**				
213	**01**		**农业农村**		**420.00**		**365.91**				**54.09**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	25.00		25.00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	30.00		30.00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兽药饲料检验项目、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325.00		270.91				54.09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	40.00		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畜牧科技资料编译室		**60.00**		**6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00**		**60.00**								
213	**01**		**农业农村**		**60.00**		**60.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新疆畜牧业》杂志出版发行印刷费	60.00		6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机关服务中心		**172.00**		**172.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2.00**		**172.00**								
213	**01**		**农业农村**		**172.00**		**172.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	172.00		172.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82.95**	**82.95**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2.59	2.5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80.36**	**80.36**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0.36	80.36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487.71**	**9.72**			**9.72**	**477.99**			**477.99**
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兽医局重大疫病指挥部等工作补助经费及动物疫病综合防控经费）	9.72	9.72			9.72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业务工作经费补助、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草业工作经费）	50.00					50.00			50.00
危房拆除、加固、防水等维修项目	76.00					76.00			76.00
	135.72	9.72			9.72	126.00			126.00
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资金	141.00					141.00			141.00
	141.00					141.00			141.00
国有资产及老年活动中心基础设施维护维修	38.32					38.32			38.32
创新环境建设青年自然科学基金	22.00					22.00			22.00
	60.32					60.32			60.32
畜禽产品及动物源细菌耐药性质量安全监测项目	81.00					81.00			81.00
	81.00					81.00			81.00
非财政结余项目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非财政结余项目	6.67					6.67			6.67
更换维修办公楼换热站	58.00					58.00			58.00
	64.67					64.67			64.67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0,926.0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转移性支出。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部门收入预算 30,926.0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0,368.37 万元，占 98.20%，比上年预算减少 2,094.52 万元，下降 6.45%，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减少，相关经费减少；二是上年结转项目资金减少；三是减少退休人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70.00 万元，占 0.23%，比上年预算增加 7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预算增加中央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上年度年初预算中无该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参照上年项目预算数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参照上年项目预算数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9.72 万元，占 0.03%，比上年预算减少 1,637.33 万元，下降 99.4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年中追加预算资金，受疫情影响未完成，结转至 2023 年完成，故 2023 年财政拨款结转数额巨大，2023 年部分质保金进行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477.99万元，占1.55%，比上年预算增加302.99万元，增长173.14%，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增非财政项目，导致预算增加。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支出预算30,926.08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2,703.37万元，占41.08%，比上年预算减少327.52万元，下降2.51%，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减少，相关经费减少；二是减少退休人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预算。

项目支出18,222.71万元，占58.92%，比上年预算减少3,031.34万元，下降14.26%，主要原因是一是2023年结转上年项目金额较大，故2023年项目支出金额较大，二是根据财政安排对部分项目资金进行核减及项目数量减少。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0,438.37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0,438.37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790.25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教职工工资福利及学校办公等正常运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19.1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卫生健康支出848.86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农林水支出10,234.6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行政运行和项目支出；住房保障支出702.5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转移性支出14,543.00万元，主要用于全疆各地州畜牧业业务活动。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30,438.37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2,703.3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27.52万元，下降2.51%。主要原因是根据社保最新政策，本年度不再缴纳退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和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

项目支出17,73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97.00万元，下降8.73%。主要原因是一是较2023年项目减少，二是根据财政安排对相关项目资金进行核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教育支出（类）1,790.25万元，占5.88%。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319.14万元，占7.62%。

3、卫生健康支出（类）848.86万元，占2.79%。

4、农林水支出（类）10,234.62万元，占33.62%。

5、住房保障支出（类）702.50万元，占2.31%。

6、转移性支出（类）14,543.00万元，占47.7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2024年预算数为1,790.2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1.47万元，下降5.86%。主要原因是减少退休人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721.5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60.00万元，下降33.28%。主要原因是减少退休人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60.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0.66 万元，下降 31.27%。主要原因是减少退休人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936.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7.93 万元，增长 5.3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相关基数提高，导致人员经费上涨。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8.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26 万元，增长 6.3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相关基数提高，导致人员经费上涨。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50.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42 万元，增长 4.9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相关基数提高，导致人员经费上涨。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09.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97 万元，增长 5.39%。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基数提高，导致人员经费上涨。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503.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2.61 万元，增长 5.08%。主要原因是人员级别调整增资导致机关运行经费上涨。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机关服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92.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46 万元，增长 21.80%。主要原因是人员级别调整增资导致机关运行经费上涨。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346.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1.00 万元，增长 4.11%。主要原因是人员级别调整增资导致机关运行经费上涨。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7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85.00 万元，下降 16.1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项目资金分类调整及财政核减。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5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00 万元，增长 9.23%。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相关预算，增加了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 30.00 万元。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5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参照上年支出数据进行本年度数据安排。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3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93.00 万元，下降 83.6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项目资金分类调整及财政核减。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82.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7.00 万元，下降 18.2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项目资金分类调整及财政核减。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02.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5.95 万元，增长 5.39%。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根据职务职级和专业技术等级发生变化进行年度缴费基数调整。

17、转移性支出（类）一般性转移支付（款）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54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48.00 万元，增长 3.18%。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对部分项目资金调增。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703.3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432.8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270.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兽医局重大疫病指挥部等工作补助经费及动物疫病综合防控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国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办法》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按照本级政府职责，将动物疫病的监测、预防、控制、净化、消灭，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和病死动物的无害化处理，以及监督管理所需经费纳入本级预算。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新党办发〔2020〕7号）、《关于加快推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新政办发〔2022〕76号）、《关于加快新疆肉羊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23〕24号）。

预算安排规模：1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1.150万元，用于支持开展非洲猪瘟和小反刍兽疫、口蹄疫、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免疫、监测、流行病学调查工作的专题调研和防控督导，开展全区人畜共患病、常见多发动物疫病防控督导，开展公路动物卫生

监督检查站督查工作，指导做好全区14个地州级和94个县级兽医实验室以及生猪定点屠宰场非洲猪瘟检测实验室检测能力比对试验，通报测试结果。对突发的重大动物疫情现场处置工作进行监督，指导有关地方依法依规开展疫情处置工作；组织自治区动物疫病风险评估专家库成员和相关地州专家对各地申请的非洲猪瘟无疫小区、布病和结核病净化场以及兽医工作等进行现场评估、交流指导等，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动物疫病区域化管理和动物疫病净化政策，推进我区无疫小区以及无疫区、净化场建设。开展畜牧兽医大数据平台动物防疫、检疫数据更新、维护及应用拓展、数据质检与核查，进一步提升动物防疫信息化水平。 提交不少6份调研报告或者疫情处置流调报告。

2.10万元，用于支持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办法》等兽医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落实工作，翻译、审读、印刷各种动物疫病防控宣传品、读物、行政许可证照、资格证书等，印制《2024版兽医法律法规汇编》300本。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2月

（二）项目名称：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业务工作经费补助、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草业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新财综〔2022〕44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新财农〔2021〕78号）。《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1年第609号、2013年第645号修订、2016年第666号、2017年676号修订）。《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关于做好2023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等项目畜牧业有关任务实施工作的通知》（农牧便函〔2023〕423号）。《畜禽规模养殖场污染防治条例》第五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牧主管部门负责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和服务；《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意见》（国办发

〔2020〕7号）中第五条;《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环土壤〔2022〕8号）主要任务中第五条;《关于做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跟踪监测工作的通知》（农办牧〔2018〕28号）;《关于开展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与保险联动机制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农办计财〔2021〕1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畜禽屠宰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计划》;《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和国务院《生猪屠宰条例》《生猪屠宰肉品品质检验规程（实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自治区实施省级领导联系重点产业集群产业链工作方案》;《关于进一步深化农垦改革推进国有农牧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禽核心育种场管理办法（试行））及配套办法的通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保护区和基因库管理办法（暂行）》、《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培育发展特色优势产业集群的指导意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预算安排规模：4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35万元用于饲料行业准入条件审核，饲料工业统计分析，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进行调研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区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经营和使用开展监督检查；35万元用于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跟踪监测培训，开展畜牧业法规、畜牧业绿色发展及畜禽养殖废弃物利用等相关法规政策，规模养殖场统一赋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情况报表制度、养殖场直联直报信息平台粪污资源化利用等在线填报；25万元用于对畜产品检测机构、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单位及监管对象进行调研及监测，兽医卫生检验人员进行能力提升培训；280万元用于机关事务性工作，完成机关各项建设和管理，提高机关各类软硬件及设备运行保障能力，保障电子政务内网相关系统，信创系统正常运维,通过等级保护测评通过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

35 万元用于国有牧场等调研指导。40 万元用于种畜禽质量和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工作监督检查，指导调研等。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12 月

（三）项目名称：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畜牧产业乡村振兴指导服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加快新疆肉羊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23〕24 号)，指出加强基层防疫队伍建设，积极推进畜牧兽医社会化服务。对服务覆盖面超过 10 万只生产母羊且成效明显的社会化服务组织给予一定奖励补助。《自治区优质畜(禽)产品产业集群建设行动计划(2023—2025 年)》，指出打造优质畜（禽）产品产业集群，建设肉牛肉羊、乳制品、生猪等 5 个产业链，要重点落实转变草原畜牧业生产方式、大力发展适度规模养殖和育肥、强化奶源基地建设、提升现代设施设备水平、促进文旅融合发展、做强加工和品牌营销等重点任务。另外，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接续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指导意见》(新党办发〔2020〕9 号）中要求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战略要有效衔接，要做到“四个不摘”，即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畜牧兽医专业实地技术指导、评估 50 万元:开展实地调研工作 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12 月

（四）项目名称：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

设立的政策依据：1、《自治区优质畜（禽）产品产业集群建设行动计划（2023-2025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奶业振兴保障乳品质量安全的实施意见》(新政办〔2018〕116 号)、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财政厅

等 9 部门联合印发的《新疆奶业振兴行动方案（2019-2025 年）》（新农牧〔2019〕300 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通知》（新党办发〔2020〕7 号）等文件，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荷斯坦牛存栏达 50 万头、牛奶产量达 300 万吨”的目标任务。

2、《自治区优质畜（禽）产品产业集群建设行动计划（2023-2025 年）》

3、自治区党委办公厅印发实施《自治区种业振兴行动实施方案》、《自治区优质畜（禽）产品产业集群建设行动计划（2023—2025 年）》，要持续实施肉牛、肉羊、家禽、马等畜禽种业提升计划，开展生猪联合育种，补齐畜禽种源短板。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的意见》（国办发〔2019〕56 号）、《农业农村部关于落实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主体责任 开展农业种质资源登记工作的通知》（农种发〔2020〕2 号）、《自治区种业振兴行动实施方案》、《自治区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保护区和基因库管理办法》，对自治区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保护区）依法实施保护。

5、《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生猪屠宰条例》《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奶业振兴保障乳品质量安全的意见》（国办发〔2018〕43 号）和农业农村部关于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生猪等畜禽屠宰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工作要求，开展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6、《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关于开展畜牧兽医生产经营主体统一赋码及基础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农牧便函（〔2023〕522 号）文件要求，对畜牧兽医生产经营主体在从事畜牧兽医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在全国范围内使用唯一身份识别码。

预算安排规模：848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1.奶业生产发展1100 万元。2.畜禽遗传资源保护480万元。3.现代畜禽种业提升5128万元。4.新型经营主体培育510万元。5.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105万元。6.优质饲草产业发展116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2月

（五）项目名称：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国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办法》、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新党办发〔2020〕7号）、《关于加快推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新政办发〔2020〕82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新政办发〔2022〕76号）、《关于加快新疆肉羊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23〕24号）、《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畜间布鲁氏菌病防控五年行动方案（2022—2026年〉）的通知》、《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全国畜间人兽共患病防治规划（2022—2030年））的通知》（农牧发〔2022〕3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生物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管理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国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新政办发〔2022〕76号），《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养殖档案和畜禽标识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无纸化出具动物检疫证明工作的通知》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养殖档案和畜禽标识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无纸化出具动物检疫证明工作的通知》（农办牧〔2023〕21号）、《《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全国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农牧发〔2021〕31号）、自治区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通知 新党办发〔2020〕7号要求。

预算安排规模：6,0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强制免疫补助 606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12 月

（六）项目名称：“新疆畜牧网”运行及信息处理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通知 新党办发〔2020〕7 号要求，第三段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强化科技支撑。加强畜牧业信息化建设，促进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与畜牧业生产融合应用，建立全区一体化畜牧业大数据平台，发展智慧牧业，提高畜牧业信息管理服务水平。

预算安排规模：1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牧业信息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畜牧兽医局门户网站及 OA 公文处理系统功能完善和运行维护（含食堂管理系统维护）20.75 万元，其中：网站安全及日常运行维护费用 15.75 万元；OA 公文处理系统运维、应用培训工作费用 5 万元；2、邮电费（网络链路），各专网同城链路 25 万元：3、会议设备日常维护费 15 万元；4、机房设备维保费 28.5 万元；5、畜牧兽医大数据平台驻场服务费 12.5 万元；6、网络安全及保障能力提升 48.25 万元，其中：局办公楼 3 楼互联网机房升级改造费用 9 万元、四楼畜牧业指挥中心大屏维护费用 25 万元、日常零配件购置费用 14.2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12 月

（七）项目名称：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

设立的政策依据：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关于开展畜牧兽医生产经营主体统一赋码及基础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农牧便函[2023]522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牧业信息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软件功能开发费用预算50万元；2、实施费用预算5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2月

（八）项目名称：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国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办法》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按照本级政府职责，将动物疫病的监测、预防、控制、净化、消灭，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和病死动物的无害化处理，以及监督管理所需经费纳入本级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37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牧业信息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服务租赁费80万元；2、自治区畜牧兽医大数据平台运维服务费110万元；3、自治区动物检疫电子出证系统技术服务费80万元；4、新疆动物检疫无纸化出证（A证）项目60万元；5、自治区动物防疫先打后补管理系统运维与技术服务费4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2月

（九）项目名称：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0〕3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的意见》（国办发〔2020〕56号）、《关于促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新党办发〔2020〕7号）、《关于加快推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新政办发〔2020〕82号）自治区畜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自治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和利用规划，自治区《农区高效肉羊品种选育推广计划（2020—2025年）》等8个畜禽种业提升计划，为更好支撑全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自治区畜牧总站申报了现代畜牧

业发展专项资金，组织开展了现代种畜提升、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与利用、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畜牧业统计监测、饲草生产加工利用等工作，对加快推进我区畜禽种业发展，提升畜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提供技术支撑奠定坚实基础。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1、牛羊马等畜禽种业提升计划 80 万元；2、申报鉴定二个新发现资源 40 万；3、畜牧技术推广 30 万元；4、畜牧业生产统计与价格监测工作 30 万元；5、畜牧技术推广，编制技术手册、培训资料和推广视频 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12 月

（一十）项目名称：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2024 年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畜禽遗传资源保护项目实施方案》等 3 个方案的通知新牧函[2023]1080 号。自治区多浪羊品种选育推广行动计划（2020-2025 年）2024 年实施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6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1、自治区种业提升 15 万元；2、自治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 35 万元；3、饲草料产业发展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12 月

（一十一）项目名称：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兽医系统实验室考核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2021 年国家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计划》、《动物防疫法》、《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自治区畜禽屠宰管理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购买应急储备 40.00 万元，动物疫病免疫效果评估费用 3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12 月

（一十二）项目名称：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兽医系统实验室考核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2021 年国家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计划》、《动物防疫法》、《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自治区畜禽屠宰管理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2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2024 年度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样及样品购买费 10.00 万元，采购“瘦肉精”三联检测卡 1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12 月

（一十三）项目名称：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兽医系统实验室考核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2021 年国家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计划》、《动物防疫法》、《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自治区畜禽屠宰管理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8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购买试剂盒实验耗材220.00万元、执业兽医考试61.00万元、全年培训费26.60万元、职工班车租赁费其他交通费42.00万元、全年电费15.00万元、全年水费2.00万元、邮电费10.00万元、单位日常维修费35.40万元、全年动物疫情监测采样差旅费140.00万元、实验室鉴定运行60.00万元、物资储备173.00万元、全年劳务费3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2月

（一十四）项目名称：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兽医系统实验室考核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2021年国家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计划》、《动物防疫法》、《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自治区畜禽屠宰管理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购买瘦肉精三联快速检测卡，发放各地州进行瘦肉精抽检20.00万元，支持省级动物疫病风险评估委员会开展风险评估工作1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2月

（一十五）项目名称：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工作和《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3年畜禽屠宰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计划的通知》（农办牧〔2023〕3号）、《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关于开展2023年生鲜乳质量安全监测计划和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农牧便函〔2023〕116号）的要求，结合全区畜产品生产布局情况、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发现问题情况，开展2024年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工作，为全区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供技术依据，保证我区畜产品质量安全，强化屠宰环节风险物质监测和乳品质量安全，提升畜禽产品质量，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兽药饲料监察所

资金分配情况：1.消耗试剂（甲醇、乙氰、测试盒、分析小柱等）200 元/批×300 批，合计 6 万元；2.基准试剂/标准对照品 200 元/批×300 批次，合计 6 万元；3.设备消耗 200 元/批×300 批次，合计 6 万元；4.实验用易耗品（记录、报告用纸、墨盒、移液器、过滤器等）150 元/批×300 批次，合计 4.5 万元；5.阳性样品确认 2.5 万元；6.设备维修和实验室维修费（水、电、暖气管道等） 合计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12 月

（一十六）项目名称：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兽药饲料检验项目、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及《生猪屠宰条例》，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开展 2022 年第一季度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工作的通知》（农质测函〔2021〕161 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兽药质量监督抽检和风险检测计划的通知》（农办牧〔2022〕1 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饲料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农办牧〔2022〕6 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生猪等畜禽屠宰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计划的通知》农办牧〔2022〕9 号，结合全区食用畜产品生产布局情况、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检测发现问题情况，开展 2023 年兽药、饲料、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为全区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供技术依据，保证我区畜产品质量安全，强化屠宰环节风险物质监测，提升畜禽产品质量，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预算安排规模：32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兽药饲料监察所

资金分配情况：1.畜产品监测 1000 批次，共计 106.69 万元；2.兽药监督抽检 600 批、风险监测 200 批及兽药残留监测 400 批共计 96.30 万元；3.动物源细菌耐药性 200 批，共计 61.70 万元；4.饲料/饲料添加剂质量安全监督检验 400 批次，共计 30.40 万元；5.生鲜乳质量安全监测 100 批次，共计 3.75 万元；6.兽药二维码现场检查、兽药 GMP 兽药企业的现场核查、兽药批准文号的报批、兽药生物制品批签发检查 5.16 万元；7.实验室管理系统软件维护费 6.00 万元；8.仪器设备计量检定 15.00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12 月

（一十七）项目名称：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及《生猪屠宰条例》，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工作和《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3年生猪等畜禽屠宰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计划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全区食用畜产品生产布局情况、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发现问题情况，开展 2023 年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为全区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供技术依据，保证我区畜产品质量安全，强化屠宰环节风险物质监测和乳品质量安全，提升畜禽产品质量，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兽药饲料监察所

资金分配情况：1.消耗试剂（甲醇、乙氰、测试盒、分析小柱等）200 元/批×400 批，合计 8 万元；2.基准试剂/标准对照品 200 元/批×400 批次，合计 8 万元；3.设备消耗 200 元/批×400 批次，合计 8 万元；4.实验用易耗品（记录、报告用纸、墨盒、移液器、过滤器等）150 元/批×400 批次，合计 6 万元；

5.阳性样品确认6万元；6.设备维修和实验室维修费（水、电、暖气管道等）合计4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2月

（一十八）项目名称：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管理条例》《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生物安全法》,《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全国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农牧发〔2021〕31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新党办发〔2020〕7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新政办发〔2020〕82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进一步巩固兽医实验室建设设施设备基础，提高动物疫情预测预警预报能力，强化兽药监管和兽用抗菌药减量化工作，指导规模化养殖场户科学规范使用兽药及其替代品，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我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预算安排规模：2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兽药饲料监察所

资金分配情况：1.安排10.00万元用于兽药监管和兽用抗菌药减量化培训；2.安排15.00万元举办全区GSP监管人员培训和兽药经营人员兽药法律法规宣培训。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2月

（一十九）项目名称：《新疆畜牧业》杂志出版发行印刷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新党宣函[2019]85号《关于同意＜新疆畜牧业＞等3种期刊变更刊期的批复》和201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和改革委员会令第11号公布的《使用文字作品支付报酬办法》要求。

预算安排规模：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畜牧科技资料编译室

资金分配情况：（1）依据新党宣函[2019]85号《关于同意＜新疆畜牧业＞等3种期刊变更刊期的批复》,《新疆畜牧业》杂志4个文种全年出刊18期，年印刷杂志共5.2万册，每本5.63元，印刷费29.3万元。（2）全年免费给全区畜牧系统基层部门及村级“三员”发放4个文种杂志，邮寄乡镇级、村级、地州级，全年邮寄费共5.5万元。（3）依据201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和改革委员会令第11号公布的《使用文字作品支付报酬办法》，全年18期杂志审读、翻译、稿费均按标准范围支付。全年费用合计25.2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2月

（二十）项目名称：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机关事务管理条例第四章：“服务管理第二十七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机关事务主管部门应当制定统一机关后勤服务管理制度，确定机关后勤服务项目和标准，加强对本级政府各部门后勤服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合理配置和节约使用后勤服务资源，政府各部门应当建立健全本部门后勤服务管理制度，不得超出规定的项目和标准提供后勤服务。”要求，依据国家发改委（发改环资[2019]1696号）、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发改委、财政厅（新管发[2020]19号）文件、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节能型机关创建行动实施方案》、《关于编制2022年--2024年自治区本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项目3年规划》（新管发电[2021]10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碳达峰实施意见》、《新冠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等文件精神，坚持保障人民身体健康的基础上，降碳、减污、扩绿协同推进，推动绿色办公、绿色低碳要求，进一步加强机关后勤服务管理。

预算安排规模：17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机关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局办公楼后勤保障支出145.00万元，主要用于节能节水改造、消防设备更新、电梯维保检测、公共设施维护等支出；社会稳定、安保

支出27.00万元，主要用于安保系统维护及设备更新、公安报警系统、电信智能访客系统等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2月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82.9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80.36万元，公务接待费2.59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7.15万元，下降7.9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安排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3.84万元，下降4.56%，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中央和自治区勤俭节约、节俭开支，过“紧日子”的有关精神，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与上年对比减少；公务接待费减少3.31万元，下降56.10%，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对比减少。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487.71万元，包括：财政拨款9.72万元，非财政拨款477.99万元，其中：

1. 创新环境建设青年自然科学基金 22.00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个人申请的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 非财政结余项目 11.67万元，主要用于一是单位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及退休人员独生子女奖励金的发放，保证单位工作正常开展；二是单位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及退休人员独生子女奖励金的发放，保证单位工作正常开展。

3. 更换维修办公楼换热站 58.00万元，主要用于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办公楼近几年冬季室温过低，为确保工作正常开展，重新建设恢复原有的自我管理换热站。

4. 国有资产及老年活动中心基础设施维护维修 38.32万元，主要用于维修维护老年活动中心及国有资产出租房屋2套，基础设施面积大于等于100平方米。

5. 危房拆除、加固、防水等维修项目76.00万元，主要用于对两幢危房宿舍楼进行拆除；两幢危房宿舍楼拆除后的1800平方米的地面进行硬化，改造为停车场；对200平方米档案库房进行维修加固，符合档案存放要求。

6. 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资金141.00万元，主要用于为更好支撑全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自治区畜牧总站申报了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资金，组织开展了现代种畜提升、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与利用、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畜牧业统计监测、饲草生产加工利用等工作，对加快推进我区畜禽种业发展，提升畜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提供技术支撑奠定坚实基础，包括差旅费72万元和委托业务费69万元。

7. 畜禽产品及动物源细菌耐药性质量安全监测项目81.00万元，主要用于完成购置1台超高效液相色谱仪，预计66万元，用以解决设备更新，从而最大限度的保障广大人民的食品安全；计划2024年完成《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源细菌耐药性监测实验室建设项目》储备，前期需要资金15万元。

8. 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兽医局重大疫病指挥部等工作补助经费及动物疫病综合防控经费）9.72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实际工作安排，上年度质保金结转至下年度使用。

9.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业务工作经费补助、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草业工作经费）50.00万元，主要用于对办公楼屋顶进行防水维修改造；对本单位楼前地面洼陷进行维修改造。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2024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70.4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2.32万元，增长33.99%。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单位伊犁职业技术学院2024年预算新增了中职学生的生均公用经费拨款。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政府采购预算1,248.6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83.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76.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89.42万元。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226.66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102.6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124,851.22平方米，价值12,295.34万元。

2.车辆 55 辆，价值 2,079.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55 辆，价值 2,079.67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388.92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13,651.03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9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3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30,438.37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20 个，涉及预算金额 17735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table>
<tr><td colspan="2">部门名称（盖章）</td><td colspan="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td></tr>
<tr><td colspan="2">部门联系人</td><td>韩朝</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8565544</td></tr>
<tr><td colspan="2">年度绩效目标</td><td colspan="4">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十届历次全会、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会议暨推进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聚焦优质畜（禽）产品产业集群建设，围绕自治区畜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兵地协同、南北疆统筹，因地制宜多模式发展肉羊产业，持续推动肉牛增产、奶业振兴，加快发展现代马产业，推进生猪产业转型升级，做优做强家禽产业，积极发展特色养殖，推动优质畜产品产业集群建设，打造优势产业链，提升畜牧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水平，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推动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年度预算(万元)</td><td colspan="2">资金来源</td><td colspan="2">资金总额（万元）</td></tr>
<tr><td rowspan="2">财政资金（万元）</td><td>上级安排</td><td colspan="2">70.00</td></tr>
<tr><td>本级安排</td><td colspan="2">30,368.37</td></tr>
<tr><td>其他资金（万元）</td><td>其他</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设定依据</td><td>分值权重</td></tr>
<tr><td rowspan="3">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td><td>＞=90%</td><td>国家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指导意见(2022-2025年)</td><td>30</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全区肉产量增长率</td><td>＞=8.5%</td><td>2024 年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td><td>20</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全区奶产量增长率</td><td>＞=6.5%</td><td>2024 年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td><td>20</td></tr>
<tr><td>社会效益</td><td>数量指标</td><td>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td><td>＞=80%</td><td>关于学习应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方案</td><td>20</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牧业信息中心					
项目名称	“新疆畜牧网”运行及信息处理补助				项目负责人	刘高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保障新疆畜牧兽医局门户网站、OA 无纸化办公系统正常运行、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新增赋码生产、打印、批量打印等模块；2.通过接入光纤电路、互联网链路，保障视频会议传输；计算机设备接入互联网；门户网站域名注册等；3.确保畜牧兽医局日常会议、电视电话会议、视频调度会议、腾讯会议、项目答辩视频会议等正常运行，并提供驻场服务；4.机房设备运维，续保，设备扩容，故障设备更换，保障视频会议链路、设备正常并提供驻场服务 5.保障牧业信息中心正常管理、使用和推广平台；6.改善机房运行环境和逐年更新老旧设备，确保无故障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OA 公文服务器软硬件运维	>=1 台	计划标准	1 台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1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系统故障发生率	<=3%	计划标准	<3%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软件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1 天	计划标准	1 天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线路租用成本	<=25 万元	计划标准	25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大数据平台数据存储维护	<=11.75 万元	计划标准	11.75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机房维保	<=40 万元	计划标准	40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改善机房运行环境	<=15 万元	计划标准	15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门户网站运维费用	<=10 万元	计划标准	10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日常会议运维	<=48.25 万元	计划标准	48.25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整体服务应用能力和保障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1 年	计划标准	3 年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相关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0.95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畜牧科技资料编译室					
项目名称	《新疆畜牧业》杂志出版发行印刷费				项目负责人	张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推动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推动我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广大农牧民科学养殖能力，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助力农牧民增产增收，从而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本项目全年编辑、出版、印刷《新疆畜牧业》汉文、维吾尔文、哈萨克文、蒙古文共计 18 期期刊，汉文为双月刊，其余 3 个文种为季刊，4 个文种年印刷量共计 5.2 万册，销售及赠阅数量在 4.8 万册以上；期刊印刷差错率（即期刊重新印刷比率）低于 5%；期刊按时出版，发行及时率小于 7 天。期刊印刷成本控制在 29.3 万元以内，稿费成本 25.2 万元，全年邮寄成本 5.5 万元。出版的期刊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力，能提升广大农牧民科学养殖能力，并让全疆涉农单位和基层广大农牧民及读者的满意度均达到 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行期刊数量	>=4 个	历史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期刊双月刊发行量（汉文）	>=0.40 万册	历史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期刊季刊发行量（维吾尔、哈萨克、蒙古文）	>=0.70 万册	历史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期刊印刷差错率	<=5%	历史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期刊发行及时率	<=7 天	历史标准	100%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期刊印刷成本	<=29.3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期刊稿费成本	<=25.2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期刊邮寄成本	<=5.5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总站					
项目名称	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负责人	谭小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41.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141.00
项目总体目标	一是畜禽良种繁育和品种改良持续加快。继续实施牛羊马等畜禽种业提升计划 120 万元，主要用于种畜禽场与核心育种群数量稳步增加，供种能力持续提升；年末马牛羊核心群数量达到 10000 头以上；开展种畜禽质量检验检测与技术指导年末种畜出栏合格率达 90%;优良畜禽品种登记、测定数量 5000 头（只、匹),促进种畜禽质量不断提高；确保畜禽品种改良，畜禽群体品质不断提升。二是畜禽遗传资源保护能力持续提升。申报鉴定二个新发现资源 70 万，用于制作保存遗传材料 10000 份，合格率达 90%，畜禽保护品种和保种场（区）建设数量持续增加，保护水平不断提高，建设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保护区、基因库）达到 18 个，合格率达 90%。三是畜牧技术推广 56 万，用于编制技术手册、培训资料和推广视频，通过现场指导、培训、观摩、交流等方式，继续推广畜禽良种、实用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畜禽健康养殖、高效繁殖、营养调控、疫病防控、粪污资源化利用等常用技术普及率不断提高，养殖水平持续提升，促进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四是畜牧业推广体系及统计监测持续加强。继续开展人员技术培训，直联直报系统畜牧业生产统计与价格监测工作 40 万元，开展统计监测对畜牧业生产的指导与咨询服务功能,畜禽统计监测点数量 500 个，畜禽统计监测点数据采集完成率达 95%。五是加大畜牧技术推广，编制技术手册、培训资料和推广视频，通过现场指导、培训、观摩、交流等方式，继续推广畜禽良种、实用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畜禽健康养殖、高效繁殖、营养调控、疫病防控、粪污资源化利用等常用技术普及率不断提高，养殖水平持续提升，促进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参加培训畜牧技术人员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代畜牧业提升马牛羊核心种畜数量	＞=10000 头	计划标准	＞=10000 头	8.7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遗传材料数量	＞=5000 份	计划标准	＞=5000 份	8.7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设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保护区、基因库）建设数量	＞=18 个	计划标准	＞=15 个	8.7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畜禽统计监测点数量	＞=500 个	计划标准	＞=500 个	8.7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育种场出栏种畜禽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90%	8.7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畜禽遗传物质制作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90%	8.7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畜禽保种场与保护区保种群体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90%	8.7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畜禽统计监测点数据采集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95%	8.7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畜牧技术人员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0.9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信息简报，测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本级					
项目名称	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张加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565.00	其中：财政拨款	6,56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动物疫病防控事关养殖业生产安全、动物源性食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和生态安全。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动物防疫支持政策，有效保障了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以相对较低的经济成本取得了较好的防控成效。2024 年继续支持强制免疫、兽医实验室升级改造、进疆动物抽检等动物防疫工作，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相关决策部署，特拟定以下目标：1.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强制免疫密度达到 90%，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 70%以上；2.依法对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为 100%；3.确保全区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详细如下：升级改造 9 个兽医实验室，奖补 20 个通过兽用抗菌药减量化行动养殖场（户），跨省调入动物流通监管率达到 90%以上，自治区财政补助经费使用率达到 100%，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达到 100%，使得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布病、包虫病等优先防治病种疫情保持平稳，补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度不低于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升级改造兽医实验室数量	=9 个	计划标准	7 个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奖补兽用抗菌药减量化行动养殖场（户）数量	=20 个	计划标准	7 个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自治区财政补助经费使用率	=100%	计划标准	94.1%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跨省调入动物流通监管率	＞=90%	计划标准	＞=9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90%	计划标准	＞=9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依法对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计划标准	＞=7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兽医实验室改造补助	＜=70 万元/县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工作补助	＜=10 万元/家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有效确保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名称	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古丽曼·木哈买提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20.00	其中：财政拨款	8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总体目标是为了有效开展动物疫病监测、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鉴定、屠宰检疫监管及技术指导等工作及用于满足单位业务需求的费用。一、我单位组织重大动物疫病疫苗免疫效果监测评估和畜禽屠宰场检查工作涉及 14 个地（州、市），达到全覆盖。完成主要动物疫病疫苗免疫效果采样监测数量 3.55 万份，监测任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经费不超过 498 万元，保证主要动物疫病样品采集合格率达 100%。二、我单位组织开展执业兽医考试，执业兽医资格考试要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经费不超过 72 万元，确保执业兽医资格考试按期计划完成率达到 100%。三、试剂、耗材采购经费不超过 15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非洲猪瘟、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布病、结核病、马鼻疽、马传贫等动物疫病检测试剂和全疆实验室能力比对比对标准样品口蹄疫比对血清、布病比对血清、禽流感比对血清、非洲猪瘟比对样品等。四、我单位还需进行应急物资储备管理，经费不超过 100 万元，保证试剂、耗材、应急物资采购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该项目完成时确保各地州动物疫病防控机构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动物疫病疫苗免疫效果监测评估全覆盖数量	14 个地州	计划标准	14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畜禽屠宰场检查覆盖数量	14 个地州	计划标准	14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主要动物疫病疫苗免疫效果采样监测数量	＞=3.55 万份	计划标准	3.6 万份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疆兽医实验室能力比对县市覆盖数量	＞=88 个	计划标准	90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人数	＞=80 人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服务执业兽医资格考试科次	＞=10000 科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主要动物疫病样品采集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试剂、耗材、应急物资采购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动物疫病采样监测按期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服务执业兽医资格考试按期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动物疫病采样监测经费	＜=498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服务执业兽医资格考试成本	＜=72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地州动物疫病防控机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办公室						
项目名称		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兽医局重大疫病指挥部等工作补助经费及动物疫病综合防控经费）				项目负责人		刘英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0.00	其中：财政拨款	1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动物疫病防控事关养殖业生产安全、动物源性食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和生态安全。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动物防疫支持政策，有效保障了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以相对较低的经济成本取得了较好的防控成效。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相关决策部署，特拟定以下目标：1.强制免疫密度达到 90%以上，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 70%以上；2.依法对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为 100%；3.确保全区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病。动物防疫等调研督导或疫情处置地州数量不少于 6 个地州，印刷费控制在 10 万元以内，做好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布病、包虫病等优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使得疫情保持平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研督导地区	>=6 个地州	历史标准	14 个地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印制兽医法律汇编	=300 本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重大疫情处置率	=100%	行业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90%	行业标准	9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行业标准	7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布病、包虫病等优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	疫情保持平稳	行业标准	疫情保持平稳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本级					
项目名称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				项目负责人	高宁、熊斌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224.00	其中：财政拨款	10,22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奶业生产发展通过支持荷斯坦奶牛自繁自育、良种引进，扩大高产荷斯坦奶牛群体，实现奶牛存栏总量和奶产量双增长。年内新增荷斯坦母牛存栏 4000 头、乳用骆驼存栏 600 峰、新增奶产量达到 9550 吨，奶畜平均单产水平提高 4%以上（包含 4%），有效提升养殖生产水平。现代畜禽种业提升加快推进肉牛、肉羊及家禽等 8 个种业行动计划，肉类增长比例达到 4%以上（包含 4%），畜禽良种覆盖率达到 2%以上（包含 2%）。畜禽遗传资源对现有 24 个以上保种场（保护区、育种场）依法开展畜禽遗传资源保护，构建畜禽资源保护体系，防止优质畜禽种质资源的退化和流失，畜禽保种场与保护区保种群体合格率达到 85%以上。新型经营主体重点支持开展社会化服务、养殖等示范企业，推动畜牧业新型经营主体快速发展壮大，形成示范带动作用。优质饲草产业发展重点围绕加快优质饲草高产高效栽培模式示范推广、农作物秸秆饲料化利用两个环节给予项目扶持，推动全区饲草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广优质饲草高产高效栽培面积≥18500 亩，亩均单产较同区域提高 10%以上（包含 10%），秸秆微贮加工量 47500 吨，依托自治区优质饲草产业技术体系开展技术服务与推广。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3800 批次，检测结果合格率 98%以上，监测及时率 95%以上。总体有效提升畜产品供给能力，农牧民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包含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奶产量	>=9550 吨	计划标准	10000	3.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增乳用骆驼存栏	>=600 峰	计划标准	600 峰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增荷斯坦母牛头数	>=4000 头	计划标准	4200 头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设优质饲草高产栽培示范田面积	>=18500 亩	计划标准	10850	3.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秸秆微贮加工量	>=47500 吨	计划标准	-	3.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保护区、基因库）建设数量	>=24 个	计划标准	14	3.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肉类增长比例	>=4%	计划标准	4.3%	3.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批次	>	计划标准	3000	3.5	按照完成比例赋	工作资料

			=3800批次				分	
		支持畜牧业新型经营主体	>=14个	计划标准	-	3.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奶畜平均单产水平提高百分比	>=4%	计划标准	-	3.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高产栽培示范田亩均单产较同区域提高	>=10%	计划标准	-	3.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畜禽保种场（保护区）保种群体合格率	>=85%	计划标准	-	3.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畜禽产品定量检测全年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100%	3.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所在县畜禽良种覆盖率相比上年提高	>=2%	计划标准	-	3.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秸秆微贮加工补贴标准	<=40元/吨	预算支出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苜蓿地一次性补标准	<=600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新增乳用骆驼补贴标准	<=5000元/头	预算支出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新增荷斯坦母牛补贴标准	<=2000元/头	预算支出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畜产品供给能力	有效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牧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8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机关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				项目负责人	阿布都沙拉木·米吉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2.00	其中：财政拨款	17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推动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推动我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确保畜牧兽医局系统单位安全稳定和机构正常高效运转。1.畜牧兽医局运行保障；2.消防设施维修改造；3.节能节水项目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安保系统	=1 个	历史标准	1 套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节能降耗改造面积	>=17125 平方米	历史标准	17125 平方米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机关运行维修维护次数	>=30 次	历史标准	30 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安装维护安保系统验收合格率	>=95%	历史标准	95%	6.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节能节水改造验收合格率	>=95%	历史标准	95%	6.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机关运行维修维护正常运转	>=95%	历史标准	95%	6.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机关运行维修维护及时率	>=98%	历史标准	100%	6.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节能节水改造经费	<=33 万元	计划标准	4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机关消防设施维修及运行维护经费	<=139 万元	计划标准	132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机关整体服务保障水平和应急处理能力	有效	其他标准	有效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兽药饲料监察所					
项目名称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兽药饲料检验项目、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项目负责人	杨建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25.00	其中：财政拨款	32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农业农村部及主管部门下达各项工作计划，坚持问题导向，扭住重点环节和问题多发点，按照“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对我区兽药、饲料、畜产品质量进行监测，不留死角，不留盲区，实现检测的全覆盖，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作用。开展全疆 14 个地州市兽药、饲料、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涉及生产、经营、使用、养殖、屠宰等环节，同时开展兽药生产企业 GMP 验收、兽药二维码检查、兽用生物制品批签发等工作。2024 年兽药监测达到 800 批次、饲料质量安全监测达到 400 批次、畜产品监测批次达到 1400 批次、动物源细菌耐药性监测达到 200 批次；动物源细菌耐药性监测、兽药、饲料、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平均成本控制在 1000 元/批次以内；设备采购成本控制在 14.50 万元/台；协助行政主管部门承担全疆兽药、兽药生产企业 GMP 及现场审查工作；购买设备数量达到 12 台；监测数据准确率达到 100%；政府采购率达到 100%；设备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检测按期完成率达到 90%以上（包含 90%）；设备采购按期完成率达到 98%以上（包含 98%）；实验设备利用率达到 90%以上（包含 90%）；确保无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实验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包含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兽药、饲料、畜产品质量监测批次	>=2600 批次	计划标准	1800 批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动物源细菌耐药性监测批次	>=200 批次	计划标准	200 批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采购数量	>=12 台	计划标准	12 台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监测覆盖范围	=14 个地州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检测按期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采购按期完成率	>=98%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动物源细菌耐药性监测平均成本	<=1000	预算支出标准	1200 元/批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指标		元/批					
		兽药、饲料、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平均成本	<=1000元/批	预算支出标准	1200元/批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采购成本控制数	<=14.50万元/台	预算支出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验设备利用率	>=90%	其他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无重大食品安全事件	有效确保	其他标准	-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实验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办公室						
项目名称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畜牧产业乡村振兴指导服务项目）				项目负责人		刘英豪、王祥燕、徐志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围绕指导县畜禽养殖业提质增效，开展专业化现场指导服务，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围绕指导县产业发展需要和生产关键技术。1.开展畜牧兽医专业技术服务:2.开展畜牧兽医专业实地指导;3.开展畜牧兽医专业生产情况调研工作。通过服务产业发展、普及畜牧兽医科学知识等，教育引导农牧民群众主动运用科学知识技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畜牧兽医技术服务指导次数	＞=5次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调研工作次数	＞=10人次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指导服务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畜牧兽医技术服务成本	＜=50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实地调研工作成本	＜=50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地区畜牧兽医专业技术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帮扶农牧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办公室					
项目名称	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业务工作经费补助、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草业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刘英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0	其他资金	50.00
项目总体目标	1、协助我局完成 63 家饲料企业生产许可的现场审核任务，全年审核 2400 份报表，完成 16 份报告，其中，月报 12 份、累计报告 3 份、全年报告 1 份。2、通过推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与保险联动机制，加快实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信息化监管，实现保险查勘理赔与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无缝衔接，减少养殖场（户）因病死畜禽带来的损失，提高大家对病死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的积极性，更好地保障食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和防范重大动物疫病，促进畜牧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完成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监测规模养殖场 2000 个以上，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跟踪监测人员培训 125 人，开展畜牧业法规、畜牧业绿色发展及畜禽养殖废弃物利用等相关法规政策，规模养殖场统一赋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情况报表制度、养殖场直联直报信息平台粪污资源化利用等在线填报培训 125 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75%以上。3、计划 2024 年完成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调研 2 轮、抽样 1 轮、检查 1 轮。2024 年培训屠宰厂（场）兽医卫生检验人员 150 人，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培训。4、落实国家各项畜牧业发展政策，调研提出规划和政策建议，开展工作部署、协调推动、普查统计、督促指导、对外合作、行政审批、业务监管、应急管理、党的建设、局直属牧场改革等工作，办理自治区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行政管理事项。5、计划 2024 年奶业生产、畜牧业产业化、国有牧场改革发展共完成调研 6 次，每次覆盖 3-5 个地州，形成调研报告 6 篇。6、实施自治区畜禽遗传保护与利用、种畜禽管理及良种推广利用、畜禽标准化规模化生产、畜牧业防灾减灾等工作，推动自治区优质畜（禽）产品产业集群建设行动计划（2023-2025 年）落实落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表审核率	>=9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累计完成报告数	>=10 份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调研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抽样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形成调研报告数量	>=6 篇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监测任务	>=2000 个	计划标准	26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饲料企业现场审核任务	>=60 家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	<=21.12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畜禽养殖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管理	<=27.91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饲料行业工作经费	<=55.85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调研及监督检查工作经费	<=2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75%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我单位一是1个中央转移支付项目为：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70.00，由上级部门统一公开。

二是9个转移支付子项目合计15198万元，分别为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8,483.00万元，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6,060.00万元，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370.00万元，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100.00万元，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65.00万元，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30.00万元，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25.00万元，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25.00万元，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40.00万元，合并在本部门转移支付目标表公开。

三是1个转移支付子项目，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30.00万元，为其他厅局统一公开绩效目标表。

四是2个转移支付项目，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10224.00万元，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6,565.00万元，合计16789万元。其中15198万元本级子项目，均包含在此，1591万元预算由地州进行管理，由本部门统一对绩效目标表公开。

五是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业务工作经费补助、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草业工作经费50.00万元，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资金141.00万元，为上年结转结余的非财项目，与本年财政项目在同一个绩效目标表体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

2024 年 02 月 29 日